

中華電信公司 113 年第 35 次從業人員(具工作經驗)遴選簡章

壹、用人機構、類組代號、擔任工作、學歷及經驗條件、工作地點及錄取名額

用人機構	類組代號	職缺項目	工作內容及學經歷條件	工作地點	錄取名額
網路技術分公司	M01	行動通信網路建置、管理與維運	■ 學歷：國內外大學畢業，電子、電機、資工、資管、通訊等相關科系畢業尤佳。 ■ 工作內容： 1. 行動通信網路之基地台設計、建設、工程管理及安全管控、基地台維運、品質及效能優化等作業。 2. 電力空調系統建設、管理與維運。 ■ 所需專長及相關工作經驗： 1. 具備相關工作經驗 2 年(含)以上。 2. 具備下列之一經驗或能力尤佳： (1) 4G/5G 行動通信網路規劃設計或維運實務工作經驗。 (2) 電力系統、空調系統或監控系統等設計、製造、安裝或維運工作經驗。 3. 熟悉 MS Office Word/Excel/PowerPoint 尤佳。 4. 具備良好溝通協調能力與團隊合作特質尤佳。 ■ 備註： 1. 報考本類組須具正常辨色能力，視力須符合矯正後兩眼視力達 0.8 以上，每眼視力各達 0.6 以上；色弱、色盲或視力不符者，請勿嘗試報考，以免徒勞往返。 2. 此職務屬外勤作業，含負重、登高攀爬、鐵塔及屋突等空間作業，須不畏高(懼高)並具備良好體能；如有畏高(懼高)或體能無法勝任者，請勿嘗試報考，以免徒勞往返。 3. 須配合業務需要接受必要之工作調度(如輪值、夜間或非上班時間搶修或緊急支援或支援行銷相關業務等)。 4. 須具備普通重型機車及普通小型汽車駕照。	台北 / 新北 / 新竹 / 基隆 / 桃園 / 花蓮 / 宜蘭	19

用人機構	類組代號	職缺項目	工作內容及學經歷條件	工作地點	錄取名額
網路技術分公司	M02	行動通信網路增值系統建設及維運	■ 學歷：國內外大學畢業，電信、電子、電機、資訊、資工、網路、通訊、資管等相關科系尤佳。 ■ 工作內容： 1. 行動增值服務主機系統及軟體安裝、網路及資安設定，設備維運、效能優化及客訴處理等作業。 2. 其他主管交辦事項。 ■ 所需專長及相關工作經驗： 1. 具備相關工作經驗 2 年(含)以上。 2. 具備下列之經驗或能力尤佳： (1) 熟稔 3G/4G/5G 行動通信網路實務經驗。 (2) IT 軟、硬體設備維護管理經驗。 (3) 網路技術(如 TCP/IP、IP Routing、OSPF 等)、網路安全防護、網路設備(如 Router、防火牆、交換器、IPS 等。) (4) Windows Server/Linux 伺服器技術相關維運經驗。 (5) 公雲(Azure、AWS 或 GCP)使用經驗。 (6) 網路相關證照，如：Cisco 或 Juniper 等。 (7) 英語相關證照。 3. 具備 Microsoft Office 操作使用能力，能夠獨立完成文件撰寫、簡報製作及 excel 試算表製作能力。 ■ 備註： 1. 報考本類組須具正常辨色能力，視力須符合矯正後兩眼視力達0.8以上，每眼視力各達0.6以上；色弱、色盲或視力不符者，請勿嘗試報考，以免徒勞往返。 2. 須能配合業務需要接受必要之工作調度(必要時需配合輪班、值班或夜間、假日出勤或支援行銷相關業務等)。	台北市	5

用人機構	類組代號	職缺項目	工作內容及學經歷條件	工作地點	錄取名額
網路技術分公司	M03	行動通信網路、行動基地台規劃、建設及維運	■ 學歷：國內外大學畢業，電信、電子、電機、資訊、資工、資管、通訊、空調、能源等相關科系尤佳。 ■ 工作內容： 1. 行動基地台建設維運、客訴及抗爭處理、品質優化事項、現場查測及HB安裝等作業。 2. 行動通信網路設計、建設、維運、效能優化等作業。 3. 行動通信網路設備、信號分析及品改、室內涵蓋、網路規劃設計。 4. 電力空調系統建置、管理與維運。 5. 其他主管交辦事項。 ■ 所需專長及相關工作經驗： 1. 具備相關工作經驗2年(含)以上。 2. 具備行動通信規劃設計或維運經驗者尤佳。 3. 具備良好溝通與協調能力，及熟悉Excel運用分析，同時能夠獨立完成專案工作，且需支援行銷相關業務等。 ■ 備註： 1. 報考本類組須具正常辨色能力，視力須符合矯正後兩眼視力達0.8以上，每眼視力各達0.6以上；色弱、色盲或視力不符者，請勿嘗試報考，以免徒勞往返。 2. 此職務屬外勤作業，含負重、登高攀爬、鐵塔及屋突等空間作業，須不畏高(懼高)並具備良好體能；如有畏高(懼高)或體能無法勝任者，請勿嘗試報考，以免徒勞往返。 3. 須能配合業務需要接受必要之工作調度(必要時需配合輪班、值班或夜間、假日出勤外勤工作或支援行銷相關業務等)。 4. 須具備普通重型機車及普通小型汽車駕照。	苗栗 / 台中 / 彰化 / 南投 / 雲林	15

用人機構	類組代號	職缺項目	工作內容及學經歷條件	工作地點	錄取名額
網路技術分公司	M04	行動通信網路、行動漫遊及加值之建設及維運	■ 學歷：國內外大學畢業，電信、電子、電機、資訊、資工、資管、通訊、空調、能源等相關科系尤佳。 ■ 工作內容： 1. 行動通信核心網路規劃、建設、維運、效能優化及客訴處理等作業。 2. 國際漫遊局情建立、測試、維護及客訴處理等作業。 3. 行動加值服務規劃、建設、維運、效能優化及客訴處理等作業。 4. 其他主管交辦事項。 ■ 所需專長及相關工作經驗： 1. 具備相關工作經驗 2 年(含)以上。 2. 具備下列之經驗或能力尤佳： (1) 熟稔 3G/4G/5G 行動通信網路實務經驗。 (2) 具備 IT 軟、硬體設備維護管理經驗。 (3) 網路技術(如 TCP/IP、IP Routing、OSPF 等)、網路安全防護、網路設備(如 Router、防火牆、交換器、IPS 等。) (4) Windows Server/Linux 伺服器技術相關維運經驗。 (5) 公雲(Azure、AWS 或 GCP)使用經驗。 (6) 具網路相關證照，如：Cisco 或 Juniper 等。 3. 具英語聽、說、讀、寫溝通能力，全民英檢中級或同等級測驗合格尤佳。 4. 具備良好溝通與協調能力，及熟悉 Excel 運用分析，同時能夠獨立完成專案能力。 ■ 備註： 1. 報考本類組須具正常辨色能力，視力須符合矯正後兩眼視力達0.8以上，每眼視力各達0.6以上；色弱、色盲或視力不符者，請勿嘗試報考，以免徒勞往返。 2. 須能配合業務需要接受必要之工作調度(必要時需配合輪班、值班或夜間、假日出勤外勤工作或支援行銷相關業務等)。 3. 須具備普通重型機車或普通小型汽車駕照。	台中地區	3

用人機構	類組代號	職缺項目	工作內容及學經歷條件	工作地點	錄取名額
網路技術分公司	M05	行動通信網路、行動基地台規劃、建設及維運	■ 學歷：國內外大學畢業，電信、電子、電機、資訊、資工、資管、通訊、空調、能源等相關科系尤佳。 ■ 工作內容： 1. 行動基地台建設維運、客訴及抗爭處理、品質優化事項、現場查測及 HB 安裝等作業。 2. 行動通信網路設計、建設、維運、效能優化等作業。 3. 行動通信網路設備、信號分析及品改、室內涵蓋、網路規劃設計。 4. 電力空調系統建置與維運作業。 5. 其他主管交辦事項。 ■ 所需專長及相關工作經驗： 1. 具備相關工作經驗 2 年(含)以上。 2. 具備良好溝通與協調能力及熟悉 Excel 運用分析，同時能夠獨立完成專案工作，且需支援行銷相關業務等。 3. 擁有相關證照尤佳。 ■ 備註： 1. 報考本類組須具正常辨色能力，視力須符合矯正後兩眼視力達0.8以上，每眼視力各達0.6以上；色弱、色盲或視力不符者，請勿嘗試報考，以免徒勞往返。 2. 此職務屬外勤作業，含負重、登高攀爬、上下電桿、鐵塔及屋突等空間作業，須不畏高(懼高)並具備良好體能；如有畏高(懼高)或體能無法勝任者，請勿嘗試報考，以免徒勞往返。 3. 須能配合業務需要接受必要之工作調度(必要時需配合輪班、值班或夜間、假日出勤外勤工作或支援行銷相關業務等)。 4. 須具備普通重型機車及普通小型汽車駕照。	嘉義縣市	1
				台南市	3
				台東縣	1
				澎湖縣	1
				合計	48 名

註：有關資格條件所稱工作經驗，指具全職之相關工作經驗者。

貳、一般資格條件

- 一、國籍：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。
- 二、性別與年齡：不拘。

三、其他：

- (一) 學歷條件須為教育部認可之學校，且不得以同等學力報考。
- (二) 畢業證書如係國外學歷須請加附中文譯本(可委由翻譯社翻譯或自行翻譯)；國外學歷影本應經我國駐外單位，包括我國駐當地使、領館或派駐當地之文化、貿易、商務機構或其他經我國政府認可之機構驗證或公證人驗(認)證。目前若無我國駐外單位驗證者，請及早申請，以免損及本身權益。

參、報名期間及方式：

一、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**113年9月20日(星期五)下午17：00止**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二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一律採網路報名(<https://rmis.cht.com.tw/>)，不受理現場與通訊報名。

(二)報名表件【凡報名履歷表登(上)載不全者視同報名未完成】

1. 履歷表、自傳(請上網登錄，履歷表中每欄位皆必須填寫)。
2. 各類組所需專長及工作經驗相關佐證資料(請自行掃描後上載)。
3. 相關學歷之畢業證書及全份學業成績單(請自行掃描後上載)。
4. 碩士論文、著作或研究計畫等(請自行掃描後上載)。
5. 具備類組相關全職工作經歷證明(請自行至勞保局下載勞保投保證明資料上載)。
6. 技能檢定、證照(無者免附)(請自行掃描後上載)。
7. 如具原住民身分或身心障礙者，需檢附證明文件(請自行掃描後上載)。

三、報名資料請務必留下正確之地址、E-mail、聯絡電話、手機號碼等，以利通知。

※以上資料及上載文件(證件)如有偽造、變造及其他不實情事，應考人應負法律責任，如獲錄取者亦將取消錄取資格。

肆、遴選日期及方式：

一、遴選日期：另以電子郵件E-mail通知。

二、遴選方式：分二階段進行，第一試為「資歷(論文)審查(含專長之需求及符合性審查)」，通過第一試審查者，再通知參加第二試「筆試(含專業測驗)及口試」。

三、如通過第一試，應試人員需配合本公司要求提供必要之相關個人證明文件(含近一、二年公司績效評核相關資料暨薪資所得證明資料)，以利本公司進行後續人事查核作業。

伍、其他相關規定：

一、僱用待遇：**面議**。錄取人員依簡章所須之學歷、專長、證照及相關工作經驗等，於月薪待遇區間內予以核薪。

註：本公司**常態月薪達4萬元以上**，視營運情況及員工績效表現另核發獎金、員工酬勞等。

二、試用：錄取人員自報到日起試用6個月，試用期間視為遴選程序之一部分，試用期滿成績合格者，始完成遴選程序，並依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從業人員管理規則及試用評核要點規定，追溯自報到日起(試用開始之日)正式僱用；試用成績不合格者，不予僱用；評核成績優良者，並自試用期滿之次日起得依規定加薪。

三、錄取人員分發報到後，工作地區在花蓮地區、台東地區與澎湖地區者，服務未滿5年，其他地區服務未滿4年，不得請求調整服務單位。

四、錄取人員應配合公司業務需要，接受必要之工作調度。

五、本公司現職人員報考者，必須符合各類組應試條件規定，如經錄取，原職必須辦妥離職，除於當年度第一個工作天到職，該年度不辦理年終考核，並以新進人員分發至用人機構

辦理報到，其職階及待遇重新依錄取類組核定，但需經試用程序及考核，試用成績不合格者，不予僱用；評核成績優良者，試用期滿之次日起得依規定加薪。

六、如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宣告確定，而未諭知緩刑或未准易科罰金者，取消錄取資格或即予終止勞動契約。

七、體格檢查：

(一)錄取人員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規定項目實施一般體格檢查，並於報到日7天前繳交合格體格檢查表乙份，逾期未繳送體格檢查表或體格檢查不合格者，取消錄取資格。

(二)本公司現職人員報考錄取者，分發報到時免繳交體格檢查表。

陸、為善盡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，本公司依據個資法規定，應告知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、類別及利用方式等事項，請務必詳閱本公司蒐集個資告知條款內容。

柒、其他有關招募作業相關事項，本公司用人機構另以 E-mail 或網路公告通知。

捌、考試聯絡事項請洽：【來電或 E-mail 洽詢，請註明應考人身分證號碼，以利識別。】

職缺代號	聯絡人	電話	E-mail
ALL	林先生	(02) 3316-6240	stan_lin@cht.com.tw

~歡迎掃描 QR Code 加入中華電信粉絲團，收到最新職缺公告訊息~

